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函

220

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三十七號十二樓A3

地址：23141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95號3樓

承辦人：鍾采軒

電話：(02)8667-6111#169

傳真：(02)8667-6397

電子信箱：iris5562000@tabc.org.tw

受文者：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建應字第10540603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討會簡介乙份

主旨：本中心謹訂於105年12月21日（三）辦理「2016醫療機構防火防災技術研討會」，敬請轉知所屬人員、會員等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有鑒於民國97年12月台大醫院開刀房火災1人死亡、101年10月署立新營醫院北門分院火災12人死亡及105年7月新店私立樂活老人長照中心火災6人死亡等事件，突顯醫療設施防火安全不單憑符合建築物基本法規即可足以防護，應考量符合醫療行為設置之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為硬體保護外，亦應藉由安全管理確保前述硬體設施設備之性能，以及不可預期之火災時之緊急應變。

二、建築物防火標章認證自民國89年起依行政院維護公共安全方案，由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指導本中心推動，除以飯店、辦公大樓為推動對象外，自104年起參考國際醫院評鑑（JCI）有關防火安全規定（即美國NFPA 101生命安全基準），由臺灣建築物防火安全及醫療緊急應變之產、官、學界組成委員會開始進行醫療設施建築物防火安全健檢服務，協助醫療設施建築物依其使用需求提出建築物防火安全設施設備、安全管理及緊急應變提昇方案，並經改善審查後給予防火標章認證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105.12.08
收文號: 5855

之肯定。本（105年度）輔導14案醫療設施建築物（9間醫療設施）通過防火標章認證。

三、本研討會免費參加，今正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建築師執照換證積分，敬請利用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網站<http://www.tabc.org.tw>/查詢及報名研討會訊息。

四、為將本年度推動成果分享同業醫療設施，本中心並編撰「醫療院所防火安全緊急應變指引」，除分享醫療設施防火標章審查常見問題外，亦提出防火安全及醫急應變指針，以供建築物參考提昇防火安全性能。本指引並將免費贈送給前80名報名之醫療院所，敬請踴躍參加（簡介詳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副本：本中心

董事長 楊欽富

2016 醫療機構防火防災技術研討會【簡介】

指導補助單位：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

一、背景與目的：

有鑒於民國 97 年 12 月台大醫院開刀房火災 1 人死亡、101 年 10 月署立新營醫院北門分院火災 12 人死亡及 105 年 7 月新店私立樂活老人長照中心火災 6 人死亡等事件，突顯醫療設施防火安全不單憑符合建築物基本法規即可足以防護，應考量符合醫療行為設置之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為硬體保護外，亦應藉由安全管理確保前述硬體設施設備之性能，以及不可預期之火災時之緊急應變。建築物防火標章認證自民國 89 年起依行政院維護公共安全方案，由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指導本中心推動，除以飯店、辦公大樓為推動對象外，自 104 年起參考國際醫院評鑑（JCI）有關防火安全規定（即美國 NFPA 101 生命安全基準），由臺灣建築物防火安全及醫療緊急應變之產、官、學界組成委員會開始進行醫療設施建築物防火安全健檢服務，協助醫療設施建築物依其使用需求提出建築物防火安全設施設備、安全管理及緊急應變提昇方案，並經改善審查後給予防火標章認證之肯定。本（105 年度）輔導 14 案醫療設施建築物（9 間醫療設施）通過防火標章認證。

二、日期：105 年 12 月 21 日（三） 報名截止日期：105 年 12 月 14 日（三）

三、地點：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 15 樓國際會議廳（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0 號 15 樓）

四、參加對象：預計共 150 人

醫療院所機構、老人長期照顧暨安養機構（安養機構、養護機構、長期照顧型機構及失智照顧型機構）、一般護理之家、中央及地方建築管理、消防安全公務機關承辦人員、室內設計及裝修從業人員、公共安全檢查人、專業技師及建築相關技術人員、建築物、室內設計、防災設計等相關科系所學生等。

五、報名費用：免費（包含點心及論文集）（另提供「醫療院所防火安全緊急應變指引」乙冊，免費贈送給前 80 名報名之醫療院所機構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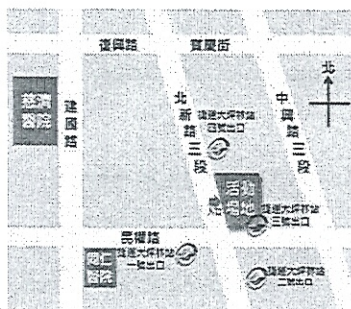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報名方式：

- 透過台灣建築中心研討會報名系統統一報名。
- 若您為首次參加本中心活動，敬請先登錄會員資料，再回到報名系統進行報名。
- 完成報名登錄後，若因故需取消報名者，敬請來電告知。
- 至台灣建築中心網站(www.tabc.org.tw)上方【研討會報名】進行線上報名。

七、研討證明：（僅提供予全程出席者，以實際簽到為準）

- 發予參訓證明書乙紙。
- 供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師執行換證積分 或 營建署建築師執照換證積分。
- 公務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。

八、交通資訊：(敬請多加利用大眾交通工具)



自行開車	外縣市	北二高自安坑交流道下，往新店方向（中央路），至中正路左轉，再右轉民權路。
	台北市	自羅斯福路往新店方向，過景美橋接北新路三段。
公車資訊	252、290、290(副)、642、643、644、647、648、650、棕2、綠13（捷運大坪林站下車）	
捷運資訊	淡水—新店，往新店方向，大坪林站下車（3號出口）	

九、課程規劃：（主辦單位保有不可抗力時課程調整之權利）

1330	報到	
1400-1500	建築物公共場所防火標章聯合授證典禮暨成果展示	
1500-1730	2016 醫療機構防火防災技術研討會	
1500-1550	醫療機構既有醫院建築防火安全提昇指針	國立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系 沈子勝教授
1550-1640	醫療機構緊急應變實務及管理經驗分享	台大醫院急診醫學部主治醫師兼安全衛生室主任 石富元醫師
1640-1730	醫療院所設備防震技術	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柴駿甫博士